

关于开展 2017 年度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目标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院(部、中心)：

根据《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(部、中心)目标考核办法(修订)》(校教字[2017]12号)文件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全校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核工作组

组 长：易 兵

副组长：李永坚

成 员：张小刚、吴振顺、刘 涛、黄中华、李小华、陈志斌、张胜期
曾曙林、成 平、张细政、黎 娅、刘树忠、胡武平、李 靖
黄先威、李珍辉、魏 坚、刘 铮、严 明、任振华、陶连洲
唐友良、戴 静、苏宇红、谭龙华、闵 杰、谭玲玲、邬 峰
张 艺、方志凌、尹湘鹏、周先安、郭 智

工作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教学运行科（机械楼 228），联系人：谭玲玲，电话 58688910。

二、考评对象

目标考核单位共 15 个，即：电气信息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纺织服装学院、计算机与通信学院、化学化工学院、管理学院、经济学院、理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建筑工程学院、设计艺术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、体育教学部和工程训练中心。

应用技术学院的学生工作纳入全校学生工作一级指标进行考核。

三、考核内容及分工安排

考核内容按照《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目标考核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校教字[2017]12号）文件内容和 2017 年度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

年度考核目标任务书内容确定，考核分工如表一所示：

表一：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年度目标考核工作分工

一级指标	负责人	考核组成员
党建工作	张小刚	黎 娅 张胜期 曾曙林 成 平
学生工作	刘 涛	张细政 魏 坚 刘 铮 尹湘鹏
常规教学	李珍辉	黄先威 胡武平 苏宇红 闵 杰 谭玲玲 鄢 峰 方志凌
师资队伍建设	吴振顺	刘树忠 戴 静
科研与学科建设工作	黄中华	李小华 任振华 唐友良
教学建设与改革	李 靖	谭龙华 张 艺 周先安 郭星辰
招生就业与创新创业工作	陈志斌	陶连洲 严 明 郭 智

总负责人：李永坚 联络人：谭玲玲

四、考核步骤与时间安排

1. 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自评

各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依据目标考核指标体系，对照《湖南工程学院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工作目标任务书》各项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自评，提交自评报告，填写《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工作目标自评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并进行相关数据及原始资料的收集、整理、汇总。

各单位在2017年12月26日(星期二)11:30前，将自评报告、自评表的电子稿、纸质稿发（交）考核工作组办公室，纸质稿由各单位行政负责人签字、部门盖章。

2. 数据准备

考核工作组各一级指标负责人2017年12月22日-26日17:00前收集整理每一项一级指标对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考核指标复核时需要的相关数据，并将需共享的数据在27日11:30前发送到考核工作组办公室。

3. 现场复核

考核工作组现场复核时间从2017年12月28日上午开始（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1）。

（1）工作汇报：用PPT汇报，时间控制在10分钟之内。

（2）现场复核：考核工作组分组对各单位的自评结论进行复核，并填写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年度各自目标考核表（附件3）。

（3）意见反馈。

4. 结果统计

各一级指标负责部门在2018年1月5日17:00前将考核数据及意见的电子稿、纸质稿发（交）考核工作组办公室，纸质稿由一级指标负责人签字、部门盖章，考核工作组办公室在2018年1月8日17:00前对考核结果进行整理、汇总。

5. 考核结果评议

考核工作组在2018年1月9日进行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考核结果评议。

6. 考核结果审定

校长办公会对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考核结果进行审定。

湖南工程学院

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目标考核工作组

2017年12月20日

附件 1: 教学院(部、中心) 2017 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安排表

时间	内容	负责人	地点	备注	
2017 年 12 月 22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4:40	考核工作 布置会	易兵	二会议室 (电气楼 311)	布置考核工作	
2017 年 12 月 22 日 -26 日	教学院(部、 中心)自评	院(部、中 心)院长 (主任)	各院(部、中心)	12 月 26 日(星期二)11:30 前 , 自评报告、自评表的电子稿、 纸质稿发(交)考核工作组办 公室	
	考核组一级 指标负责单 位数据准备	考核组一 级指标负 责人	考核组一级指标 负责单位		
2017 年 12 月 27 日	数据汇总	李永坚	考核工作组办公室	需共享的数据 27 日 11: 30 前 ,发送到考核工作组办公室 数据汇总、统计	
2017 年 12 月 28 日 -2018 年 1 月 4 日	现场复核	易兵	时间安排	教学院(部、中心)	会议室地点
			28 日 08:10-10:00	纺织服装学院	纺织楼 201
			28 日 10:10-12:00	设计艺术学院	艺术楼二楼会议室
			28 日 14:40-16:20	化学化工学院	北院 4 教 306
			28 日 16:40-17:40	体育教学部	体育馆
			29 日 08:10-10:00	电气信息学院	电气楼 407
			29 日 10:10-12:00	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	E125
			29 日 14:40-16:20	外国语学院	F-119
			29 日 16:00-17:30	经济学院	G-115
			3 日 08:10-10:00	计算机与通信学院	E-407
			3 日 10:10-12:00	建筑工程学院	建工楼 3-308
			3 日 14:40-16:20	管理学院	G-509
			3 日 16:40-17:40	工程训练中心	二楼会议室
			3 日 16:40-17:40	应用技术学院	应院二楼会议室
			4 日 08:10-10:00	机械工程学院	机械楼 311
			4 日 10:10-12:00	国际教育学院	E105
4 日 14:40-16:20	理学院	G-207			
2018 年 1 月 5 日 17:00 前	一级指标分 项数据统计	一级指标 负责人	各一级指标 负责部门		
2018 年 1 月 8 日 17:00 前	结果统计	李永坚	教务处会议室	考核工作组	
2018 年 1 月 9 日	结果评议	易兵	教务处会议室	考核工作组	
2018 年 1 月 12 日	结果审定	刘国繁	电气楼 310	校长办公会审定	

附件 2：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 年度工作目标自评表

自评单位：

自评内容：（请填写一级指标）

二级 指标	分值	工作目标	自评得分	相关说明

说明：此表由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填写，自评内容指一级指标。填写《自评表》时，各单位需对照各自的《工作任务书》，按一级指标及工作任务分别制表。

附件 3：教学院（部、中心）2017 年度工作目标考核表

考核单位：

考核内容：

二级指标	分值	工作目标	得分	相关说明

说明：此表由考核组一级指标负责人组织填写。